涞水县一渡镇人民政府

2018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编制人数15个，行政编制数13个，事业编制数2个。实有在职人员15人，退休人员12人。

主要职能。

实施乡镇财政管理，促进社会经济发展。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编制乡镇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向乡镇人大报告财政决算，管理和监督乡镇各项财政收支；管理各类政策性补贴等资金，建立惠农资金补助对象管理新机制，进一步完善财政补贴农民资金“一卡通”发放机制；保障本乡镇正常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做好农村综合改革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相关工作；做好乡镇党委、政府及上级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1 | 涞水县一渡镇人民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3.26万元，其中非限额补助253.26万元。部门预算支出253.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26万元，包含人员经费122.5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33.67万元；项目支出97万元。

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253.26万元，较上年增加了73.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53万元，原因为退休人员退休费由财政统一安排；项目支出增加了80万元，原因是增加了京赞路域修复及环境提升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支出33.67万元，包含办公费6.46万元，邮电费0.96万元，取暖费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万元，工会经费0.9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04万元。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我单位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拨款10.5万元，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6.3万元，公务接待费4.2万元，公务接待60批次，680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

我单位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合计1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万元，公务接待费4.2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与2017年相等。

|  |  |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17年度预算 | 2018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情况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6.3 | 6.3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4.2 | 4.2 | 0 | 无增减变化 |
| 合计 | 10.5 | 10.5 | 0 | 无增减变化 |

1. **绩效预算信息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和源头，我镇将认真开展2018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一是扩大管理范围。积极扩大绩效目标和申报资金的范围，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覆盖所有支出范围。在编制2018年预算时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二是拓展管理层次。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基础上，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按要求编报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三是规范管理方式。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814涞水县一渡镇人民政府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  |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机关日常党务、政务协调管理；人大、群团、武装等相关工作。 | "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扩大党的工作的覆盖面。  建设服务型党组织，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落实村级补助专项资金，确保农村党的基层组织正常运转。" |  |  |  |  |  |
| **1、村级公用经费** |  | 按行政村人口数量划档分类，按不同档次划拨相应资金。 | 严格执行县财政体制确定标准，及时拨付到位。 | 拨付率 | 拨付率>=98% | 95%<=拨付率<98% | 90%<=拨付率<95% | 拨付率<90% |
| **2、村干部补贴及保险** |  | 在职村干部生活补贴、绩效补贴、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补贴，村计生专干工资。加强考核，及时发放到位。 | 建立健全考核奖惩机制，科学考评，保障和落实村干部待遇。 | 兑现率 | 兑现率=100% | 98%<=兑现率<100% | 95%<=兑现率<98% | 兑现率<95% |
| **3、农村干部“一定三有”激励保障机制** |  | 全面落实农村干部“定职责目标、收入有保障、干好有希望、退后有所养”工作机制。 | 离任村书记、村主任生活补贴按政策发放，稳定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调动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 覆盖率 | 覆盖率=100% | 98%<=覆盖率<100% | 95%<=覆盖率<98% | 覆盖率<95% |
| **4、村级活动场所建设** |  | 加强对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的建设、管理和利用。 | 确保村级活动场所真正成为党员群众活动的“主阵地”。 | 达标率 | 达标率>=99% | 97%<=达标率<99% | 94%<=达标率<97% | 达标率<94% |
| **5、按省委明确标准，倒排后进党组织，帮扶转化。** |  | 按省委明确标准，倒排后进党组织，帮扶转化。 | 如期转化。 | 转化达标率 | 转化达标率=100% | 95%<=转化达标率<100% | 90%<=转化达标率<95% | 转化达标率<90% |
| **6、村基础设施维修和村务活动** |  | 立足现有设施进行改造，落实节俭方针；提供经费保障。 | 经费划拨及时、科学，村务活动正常开展。 | 拨付率 | 拨付率>=98% | 95%<=拨付率<98% | 90%<=拨付率<95% | 拨付率<90% |
| **二、农业技术推广** |  | 农业新技术品种推广，农机、畜牧水产、水利、林业等服务工作。 | "现代农业水平有新提高，农民人均纯收入有新增长。  加强防火防汛工作，力争灾情发生率及损失率降至最低。" |  |  |  |  |  |
| **1、新技术品种推广** |  | 优化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推广农业新技术品种，推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 农民人均纯收入有新增长 | 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率 | 增长率>=6% | 5%<=增长率<6% | 4%<=增长率<5% | 增长率<4% |
| **2、防火防汛** |  | 制订预案，组建应急队伍，完善相关制度，强化举措，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经费及时拨付，增强财力保障，争取不发生火灾、水灾，或发生率及损失率尽可能降至最低。 | 发生率  损失程度 | 发生率<5次  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 | 5次<=发生率<8次  无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轻微。 | 8次<=发生率<10次  无人员伤亡，无重大财产损失。 | 发生率>=10次  有人员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 |
| **三、经济发展及安全生产** |  | 研究本乡镇经济发展战略，组织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和环境保护工作。 | "制订、推动战略实施，培育主导产业和骨干企业，增强财政支撑力。  加强本辖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推动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  |  |  |  |  |
| **1、组织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 |  | 立足本地资源和区位条件，组织制定本乡镇经济及产业发展规划。 | 规划切合实际，体现县委、县政府决策目标和部署。 | 发展指标完成率 | 发展指标完成率>=98/% | 95%<=发展指标完成率<98% | 90%<=发展指标完成率<95% | 发展指标完成率<90% |
| **2、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和环境保护** |  | 强化举措，落实责任，完善制度，切实加强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和环境保护工作。 | 安全生产事故不发生，或发生率、损失率降至最低。 | 发生率  损失程度 | 发生率=0次 | 发生率=1次  无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轻微。 | 发生率=2次  无人员伤亡，无重大财产损失。 | 发生率>=3次  有人员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 |
| **四、综合治理及信访稳定** |  | 加强综合治理，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落实各项管理措施，维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本乡镇的普法宣传教育及法律服务；负责信访稳定工作。 | 落实各项管理措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  |  |  |  |
| **1、维稳综治** |  | 深化人民调解，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加强信访稳定、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 | 最大限度排除违法犯罪和社会不稳定隐患。 | 调处率 | 调处率>=98/% | 95%<=调处率<98% | 90%<=调处率<95% | 调处率<90% |
| **2、普法宣传教育** |  | 制订法制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法制宣传报道。 | 提高全镇人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增强法治化管理水平，促进全镇民主与法制建设。 | 普法考核通过率 | 普法考核通过率>=98/% | 95%<=普法考核通过率<98% | 90%<=普法考核通过率<95% | 普法考核通过率<90% |
| **五、扶贫开发** |  | 负责扶贫工作统筹协调、项目申报、资金筹措、跟踪服务和监督管理；研究制定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各村确定扶贫项目的考察、论证、筛选和上报；负责监督上级批复项目的实施、验收、报账、公开公示等环节的组织以及各种扶贫资金管理；负责精准扶贫建档立卡的动态管理、信息上报和情况反馈；负责组织协调各驻村工作组和对口帮扶单位开展各种帮扶活动；负责组织各种科技培训和实用技术培训以及对外合作交流。 | 贯彻落实国家扶贫开发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各项任务指标，完成县扶贫办交办事项，提前2年完成脱贫任务。 |  |  |  |  |  |
| **1、"实施**  **“1661”脱贫攻坚战略"** |  | 1个统筹、6大工程、6项机制：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精准实施产业脱贫工程、金融脱贫工程、智力脱贫工程、移民脱贫工程、社会脱贫工程、兜底脱贫工程，创新资源整合机制、市场引入机制、项目管理机制、股份合作机制、贫困退出机制、脱贫考核机制。 | 到2018年，全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摘帽”，提前2年完成脱贫任务。 | 脱贫率 | 脱贫率>=99% | 97%<=脱贫率<99% | 94%<=脱贫率<97% | 脱贫率<94% |
| **六、农村面貌改造提升及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77.00 | 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要求，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集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打造“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美丽乡村”，提高农民生活舒适度。 |  |  |  |  |  |
| **1、农村面貌改造提升** |  | 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要求，以推广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新样式为突破口，突出地域特色、探索市场化运作、实现共建共享、建立长效机制，着力完成省市县明确的“四清”等15件实事，提升农民群众生活品质。 | 基本实现“新民居、新设施、新环境、新农民、新风尚”，“实事”任务全面完成，农民群众生活品质提高。 | 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 | 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98/% | 95%<=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98% | 90%<=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95% | 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90% |
| **2、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77.00 | 以“清理农村生产生活垃圾，整治村容村貌，建立长效管护机制”为重点，集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活动，打造宜居家园。 | 农村环境质量改善，群众环保意识提升。 | 达标率 | 达标率>=97% | 94%<=达标率<97% | 90%<=达标率<94% | 达标率<90% |
| **七、美丽乡村建设** |  | 认真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施“四美五改·美丽乡村”行动，切实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 重点实施民居改造和危房改造等12项专项行动，确保2020年基本实现美丽乡村全覆盖。 |  |  |  |  |  |
| **1、"统筹推进**  **综合施力"** |  | 与脱贫攻坚、现代农业、乡村旅游、山区综合开发建设，统筹推进，形成综合施力之势。 | 具备条件的农村全部建成“环境美、产业美、精神美、生态美”的美丽乡村 | 达标率 | 达标率>=97% | 94%<=达标率<97% | 90%<=达标率<94% | 达标率<90% |
| **八、社会事务** | 5.00 |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提高农民自我管理能力，组织指导村级换届选举，健全社会自律体系；  负责本镇社会弱势群体救助工作；  负责民族宗教政策贯彻落实。" | 完善村民自治制度，提高村级基层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为民解困，弱势群体关注、救助常态化；民族宗教政策全面落实。 |  |  |  |  |  |
| **1、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 5.00 | 进一步完善村民自治制度，提高农民自我管理能力，组织指导村级换届选举，健全社会自律体系。 | 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规范化、法制化、民主化、科学化。 | 达标率 | 达标率>=99% | 97%<=达标率<99% | 94%<=达标率<97% | 达标率<94% |
| **2、贫困重度残疾人救助** |  | 对全镇弱势群体中的贫困重度残疾人，摸清底数，建立档案，动态掌握，通过发放救助补贴资金等方式积极救助。 | 底数清，救助及时。 | 救助率 | 救助率=100% | 98%<=救助率<100% | 95%<=救助率<98% | 救助率<95% |
| **3、贯彻落实民族宗教政策** |  |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 | 民族团结，宗教和谐。 | 突出问题解决率 | 突出问题解决率>=99% | 97%<=突出问题解决率<99% | 95%<=突出问题解决率<97% | 突出问题解决率<95% |
| **4、少数民族乡镇工作** |  | 用足用好少数民族乡镇优惠政策，积极争取上级及相关部门扶持，推动少数民族乡镇经济社会发展，同步实现小康社会。 | 优惠政策全面落实，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 资金到位率 | 资金到位率>=100% | 98%<=资金到位率<100% | 95%<=资金到位率<98% | 资金到位率<95% |
| **九、乡镇其他相关工作** | 2.57 | "卫生计划生育：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计划生育的方针、政策，执行卫生和计划生育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食品安全：配合县有关部门开展食品安全联合执法，开展辖区内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劳动保障：劳动力资源开发、富余劳动力转移、本乡镇社会保险、劳动用工管理；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工作。  城镇规划建设：加强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监管村镇规划实施。  综合文化及群众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文体娱乐活动，做好群众工作。  农村经济经营服务：村级财务管理，为农村、农业发展提供法律咨询及政策服务。  统计工作：相关数据统计上报。" | "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保持全县先进水平。  推动社会共治，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劳动力资源有效开发，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提高。  村镇规划编制有效监管实施。  丰富群众文体娱乐活动，优化服务群众水平。  村级财务委托管理规范运行。  统计任务高质高效完成。" |  |  |  |  |  |
| **1、计划生育工作** |  | 依法实施生育管理、育龄妇女管理、出生人口统计和数据分析，负责生育登记工作和再生育申请的审核上报工作；承担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建设和奖励政策的落实工作，负责辖区奖扶、特扶的申请受理、初审上报；负责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综合治理工作；负责辖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审核签发工作；协助做好社会抚养费征缴工作；负责乡镇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 政策法规深入人心，深化优质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率 | 群众满意率>=98% | 95%<=群众满意率<98% | 90%<=群众满意率<95% | 群众满意率<90% |
| **2、卫生工作** |  | 承担爱卫办相关工作，负责农村改水、改厕、卫生村镇创建以及健康教育、除“四害”和控烟等工作的组织管理协调规划。 | 完成爱卫办下达各项任务，村镇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 | 达标率 | 达标率>=97% | 94%<=达标率<97% | 90%<=达标率<94% | 达标率<90% |
| **3、食品安全监管** | 0.57 | 贯彻相关方针政策；按监管部门委托范围，开展监督检查；统报本辖区食安信息；配合有关部门联合执法，协助做好事故处置及责任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辖区内食安隐患排查治理及食安宣传教育培训。 | 辖区内食品安全 | 重大食品事故案件（个） | 重大食品事故案件  =0个 | 重大食品事故案件=1个  无人员身体伤害及死亡 | 重大食品事故案件=2个  无人员身体伤害及死亡 | 重大食品事故案件>2个  有人员身体伤害，或死亡 |
| **4、劳动保障及社会保障服务** |  | 贯彻执行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政策，开展劳动力资源开发、信息服务、劳动就业、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初审等相关工作。 | 劳务输出人数稳定，社会保障覆盖面扩大。 | 劳务输出任务完成率  参保任务完成率 | 劳务输出任务完成率>=100%  参保任务完成率>=100% | 98%<=劳务输出任务完成率<100%  95%<=参保任务完成率<100% | 95%<=劳务输出任务完成率<98%  90%<=参保任务完成率<95% | 劳务输出任务完成率<95%  参保任务完成率<90% |
| **5、加强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编制并监管村镇规划实施。** | 2.00 | 加强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编制并监管村镇规划实施。 | 优化乡镇空间布局，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监管率 | 监管率>=98% | 95%<=监管率<98% | 90%<=监管率<95% | 监管率<90% |
| **6、繁荣乡村文化，优化群众服务** |  | 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娱乐活动；举办各类科普讲座、农技知识讲座；搜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促进乡村特色文化发展；指导和辅导村文化室开展各项活动；代办群众日常生产生活需审批事项等工作。 |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优化服务水平，主动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提高群众满意度。 | 农村书屋利用率 | 农村书屋利用率>=98% | 95%<=农村书屋利用率<98% | 90%<=农村书屋利用率<95% | 农村书屋利用率<90% |
| **7、村级财务管理** |  | 落实《河北省村集体财务管理条例》、《河北省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加强农村财务和村集体资产管理，规范农村财务委托代理服务制运作；配合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做好农村财务审计；负责村级财务收支票据的审核，按时进行村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负责对各村预决算方案、重大项目承包、重大支出项目、固定资产报废、变卖、欠款的核销、财务情况的公布等事项进行审核；完成农经统计报表及上级交办的工作任务。 | 推动村级财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 | 达标率 | 达标率>=98% | 95%<=达标率<98% | 90%<=达标率<95% | 达标率<90% |
| **8、统计调查** |  | 按上级部署及工作需要，开展相关数据调查、统计、汇总及上报。 | 按要求完成 | 任务完成率 | 任务完成率>=99/% | 96%<=任务完成率<99% | 93%<=任务完成率<96% | 任务完成率<93% |
| **十、政府事务管理** | 12.43 | 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制定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逐一落实 |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民生 |  |  |  |  |  |
| **1、政府日常管理** | 12.43 | 抓好项目落实，疏通融资渠道 | 加强农村电力、交通、水利、经济活动场所建设，改善民生，助推经济发展 | 基础设施发展率 | ≥90% | ≥80% | ≥70% | <70% |
| **2、政府工作活动** |  | 做好信息的上报下达，完成上级交派的各项任务 | 信息采集及上报及时，按时限完成各项工作 | 工作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1、信访活动** |  | 负责正常信访、非访、突发性及群体性事件的办理；提供相关服务保障；协助上级信访局处理越级上访；信访事项督查。 | 畅通信访渠道，提高信访事项办理质量和效率。 | 督办信访案件数 | ≥8 | 7 | 6 | <6 |
| **1、财政管理** |  | 财政对会计人员进行培训依法、依规、依纪办理会计事务 | 发挥财政职能，提高理财水平 | 财政人员培训率 | ≥100% | ≥95% | ≥90% | <90% |
| **2、预算管理** |  | 做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工作 | 合理有效使用预算资金发挥资金效能 | 预算资金执行效能 | ≥100% | ≥95% | ≥90% | <90% |
| **3、财政监督管理** |  | 加强对财经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 做好财政资金监督、绩效评价、投资评审、会计制度检查、农村三资管理的监督 | 财政监管力度 |  |  |  |  |
| **4、国有资产** |  | 做好国有资产的维护保养，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做好固定资产的登记、造册 | 保证国有资产完整，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 国有资产保全率 | ≥100% | ≥95% | ≥90% | <90% |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1. **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涞水县一渡镇人民政府2017年末固定资产总金额200.96万元（详见下表）。 2018年拟购置固定资产为零。

|  |  |  |
| --- | --- | --- |
| 涞水县一渡镇人民政府 | | |
| 截止时间：2017年12月31日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200.96** |
| 1、房屋（平方米） | 2000 | 169.17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 | 8.5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23.29 |

**八、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空表列示。